

证券代码：000856 证券简称：*ST冀装 公告编号：2016-22

唐山冀东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控股股东申请委托贷款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1.为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要，公司拟通过浦发银行唐山分行向控股股东冀东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冀东发展”）申请委托借款 3,000 万元，用于公司流动资金周转，借款期限壹年，借款利率为央行规定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年利率 4.35%），无抵押、无担保。

2.由于冀东发展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上述借款事项构成了关联交易。

3.2016 年 5 月 13 日公司召开五届四十九次董事会会议审议了《向控股股东申请委托贷款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 7 名董事成员中，关联董事张增光、王晓华回避表决，其他五名董事进行表决，全部同意上述交易。公司独立董事均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4.本次关联交易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关联方名称：冀东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企业性质：国有控股

3.注册地址：唐山丰润区林荫路东侧

4.法定代表人：张增光

5.注册资本：人民币 1,239,752,040 元

6.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2211047944239

7.经营范围：通过控股、参股、兼并、租赁运营资本；熟料、水泥、水泥制品、混凝土、石灰石、建材（木材、石灰除外）、黑色金属材料及金属矿产品、电子产品、化工产品（涉及行政许可项目除外）、化肥、石油焦、五金、交电、

水泥机械设备、塑料及橡胶制品、石膏及其制品、食用农产品、钢材、针纺织品批发、零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或禁止的项目除外）；普通货运；对外承包工程；承包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煤炭批发；装备工程制造、安装、调试技术咨询；露天建筑用白云岩开采（限玉田，取得资质后方可开采）；以下限分支经营：骨料、建材、砼结构构件、耐火材料制品、石膏、水泥制品、混凝土外加剂、水泥助磨剂、浇注料及其他外加剂生产、销售；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以上各项涉及国家专项审批的未经批准不得经营）。（依法须经报批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实际控制人：唐山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9.财务状况：2015 年营业收入 17,757,505,362.49 元，净利润-3,327,185,947.37 元，净资产 14,449,853,448.9 元；2016 年 1-3 月营业收入 2,211,146,713.64 元，净利润-1,060,599,784.07 元，净资产 13,196,898,873.74 元。

10.关联关系：冀东发展持有本公司 41.52%股份，是本公司控股股东。

三、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为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要，公司拟通过浦发银行唐山分行向关联方冀东发展委托借款 3,000 万元，用于公司流动资金周转，借款期限壹年，借款利率为央行规定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年利率 4.35%），无抵押、无担保。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和依据

本次委托贷款利率为央行规定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年利率 4.35%），借款期限壹年，无抵押、无担保，交易定价方法客观、公允，交易方式和价格符合市场规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委托贷款合同的主要内容

1.合同当事人。

- （1）委托人：冀东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2）受托方/贷款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分行。
- （3）借款人：唐山冀东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贷款。

- （1）贷款用途：流动资金周转。

(2) 贷款金额：人民币叁仟万元。

(3) 贷款期限：借款期限一年，自实际提款日起计算。

(4) 贷款利率和计息：年利率 4.35%。按季计息。

(5) 逾期罚息利率：逾期当月贷款利率基础上加收 50%。

(6) 挪用罚息利率：挪用当月贷款利率基础上加收 100%。

3. 手续费。

委托人向受托方按照委托贷款金额的 0.05%（年费率）乘以贷款期限（换算年）支付手续费。

4. 委托贷款关系。

委托人委托贷款人发放贷款，贷款人已经接受委托。贷款人按照委托人的委托指示，向借款人发放委托合同下的委托贷款，监督贷款使用并协助委托人收回贷款。借款人承认贷款人作为委托人的代理人的法律地位，承认贷款合同直接约束委托人和借款人。借款人对贷款合同项之下委托贷款不得挪作他用。

5. 罚息和复利。

借款人未按合同约定归还贷款本息的，贷款人有权催收贷款，并对逾期贷款本息加收逾期罚息。借款人未按照本合同约定用途使用借款的，贷款人有权对违约部分加收挪用罚息。不能按时支付的利息，按逾期罚息利率计收复利。贷款人协助委托人向担保人追索。

六、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本次委托贷款暨关联交易不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等情况。

七、交易目的和对本公司的影响

委托贷款用于公司流动资金周转，对公司发展有着积极的作用。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构成重大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次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不影响公司独立性，不存在利益输送和交易风险。

八、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总额

年初至本公告日，公司与冀东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累计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总额为 265,766.88 元。

九、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及发表的独立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为保证公司流动资金周转需要是公允的关联交易，不存在利

益转移，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是在自愿和诚信的原则下进行，交易方式和价格符合市场规则，符合投资者利益和公司价值最大化的基本原则，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关联交易事项经公司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表决程序合法、有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十、备查文件

- 1.冀东装备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意见
- 3.委托贷款合同

唐山冀东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5 月 13 日